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定

高等行政訴訟庭第六庭

113年度訴字第1066號

原告 宜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 鄭傑文（董事長）

訴訟代理人 劉宗源律師

范綱祥律師

被告 桃園市政府

代表人 張善政（市長）

送達代收人 傅家容

訴訟代理人 傅家容

王昭凱

上列當事人間因空氣污染防制法事件，準備程序終結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

法官 傅伊君

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不得抗告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

書記官 方信琇